



項目	案由	裁示或決議
報告事項	提報 97 學年度歲入歲出決算報表等資料，報請公鑒。	准予確認核備。
提案一	修正本校「組織規程」案，提請審議。	1. 修正通過 2. 陳報教育部
提案二	修正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條文案，提請審議。	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報一百學年度增設調整院所系科管制項目規劃案，提請審議。	1. 通過 2. 陳報教育部
提案四	修正本校「學生獎懲辦法」案，提請審議。	1. 修正通過 2. 陳報教育部
提案五	修正「教師績效評鑑委員會組織及評鑑要點」案，提請審議。	修正通過
提案六	修正「教師績效評鑑基準」案，提請審議。	<p>校務會議審議並決議：</p> <p>(一) 98 學年度教師績效評鑑，依 97 年 12 月 31 日校務會議通過之「教師績效評鑑基準(系排序)」之版本實施(公告於校網)。</p> <p>(二) 98 學年度同時進行 99 學年度「教師績效評鑑基準(校排序)」新版本之修訂。擬修訂之 99 學年度「教師績效評鑑基準」新版本，以 98 年 11 月 26 日校務會議討論之版本為初版。請業務主辦單位人事室將前項初版再提請各教學單位提修正意見，並請各相關業務單位(教務處、研發處、學務處)擬訂修正意見後，提績評會修訂本校「教師績效評鑑基準(98 學年試辦版)」。</p> <p>經績評會審議通過之「教師績效評鑑基準(98 學年試辦版)」，將於 98 學年試辦，並依 98 學年試辦情形，修訂 99 學年度「教師績效評鑑基準(校排序)」新版本，以周延辦理本校教師績效評鑑新制度。</p>

臨時動議一	修正本校「獎勵專任講師提前退休與離職優待辦法」，提請審議。	修正通過
臨時動議二	修正本校「學生獎懲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修正通過